

週一 12/27

\*禱讀

第一篇：撒母耳記的中心思想以及所啟示的神聖三一

第二篇：哈拿的職事

相關經節

撒母耳記上1:3-11 (10-11); 2:35

1:3 這人每年從本城上示羅去敬拜，並獻祭給萬軍之耶和華；在那裡有以利的兩個兒子何弗尼、非尼哈，作耶和華的祭司。1:4 以利加拿在獻祭的那一天，將幾分祭肉給他的妻子昆尼拿和昆尼拿所生的眾兒女；1:5 但他給哈拿的分卻是雙倍的，因為他愛哈拿。無奈耶和華使哈拿不能生育。1:6 哈拿的對頭昆尼拿，因耶和華使哈拿不能生育，就極力激動她，要惹她生氣。1:7 年年都是如此；她上到耶和華殿的時候，昆尼拿總是這樣激動她，以致她哭泣不喫飯。1:8

她丈夫以利加拿對她說，哈拿，你為甚麼哭泣，不喫飯？為甚麼心裡難過？你有我不比有十個兒子還好麼？1:9 他們在示羅喫喝完了，哈拿就起來。祭司以利在耶和華殿的門框旁邊，坐在自己的位上。**\*1:10** 哈拿魂裡愁苦，就向耶和華禱告，痛痛哭泣；**\*1:11** 她許願說，萬軍之耶和華阿，你若垂顧你婢女的苦情記念我，不忘記你的婢女，賜你的婢女一個男孩，我必將他終身獻與耶和華，不用剃刀剃他的頭。2:35 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信的祭司；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。我要為他建立穩固的家；他必永遠行在我的受膏者面前。

約翰福音15:4-5

4 你們要住在我裡面，我也住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住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，你們若不住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5 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

哥林多後書6:1

1 而且我們既與神同工，也就勸你們不可徒受祂的恩典，

馬太福音6:33

33 但你們要先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一切就都要加給你們了。

以弗所書6:17-18

17 還要藉著各樣的禱告和祈求，接受救恩的頭盔，並那靈的劍，那靈就是神的話；18 時時在靈裡禱告，並盡力堅持，在這事上儆醒，且為眾聖徒祈求，

歌羅西書4:2

2 你們要堅定持續的禱告，在此儆醒感恩，

撒母耳記上1:15

15 哈拿回答說，我主阿，不是這樣。我是靈裡受壓的婦人，淡酒濃酒都沒有喝，但在耶和華面前傾心吐意 詩篇62:8

62 百姓阿，你們當時時信靠祂，在祂面前傾心吐意；神是我們的避難所。(細拉)

註解 撒母 1:1 註 1; 10 註 1

週二 12/28

第三篇：從撒母耳的歷史看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以及聖別的警告

第四篇：約櫃和帳幕的歷史

相關經節

詩篇73:25-26, 28;

25 除你以外，在天上我有誰呢？除你以外，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。26 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，但神是我心裡的磐石，又是我的業分，直到永遠。28 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；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，好叫我述說你一切的作為。

撒母耳記上3:9-10, 21 (10, 21);

9 於是以利對撒母耳說，去睡罷；祂若呼喚你，你就說，耶和華阿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。撒母耳就去，睡在原處。**\*10** 耶和華又來站著，像前幾次呼喚說，撒母耳，撒母耳。撒母耳說，請說，僕人敬聽。

**\*21** 耶和華繼續在示羅顯現；因為耶和華在示羅藉著祂的話，將祂自己啟示給撒母耳。

啟示錄2:7

7 那靈向眾召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。

撒母耳記上4:11, 21-22 (21-22);

11 神的約櫃被擄去，以利的兩個兒子何弗尼、非尼哈也死了。21 她給孩子起名叫以迦博，說，榮耀離開以色列了；這是因為神的約櫃被擄去，又因為她公公和丈夫都死了。22 她又說，榮耀離開以色列，因為神的

約櫃被擄去了。

羅馬書3:25

25 神擺出基督耶穌作平息處，是憑著祂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為要在神以寬容越過人先時所犯的罪上，顯示祂的義；

希伯來書4:15-16

15 因我們並非有一位不能同情我們軟弱的大祭司，祂乃是在各方面受過試誘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沒有罪。16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受憐憫，得恩典，作應時的幫助。

註解 民 6:2 註 2,3; 詩 73:25 註 2; 羅 3:25 註 2

週三 12/29

第五篇：與亞瑪力人爭戰

第六篇：從大衛的歷史看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以及聖別的警告

相關經節

撒母耳記上15:3-9, 13-15, 22-23 (9, 22-23);

3 現在你要去擊打亞瑪力人，滅絕他們所有的，不可憐惜他們，將男女、孩童、喫奶的，並牛、羊、駱駝和驢，盡都殺死。4 於是掃羅招聚百姓，在提拉因點閱他們，共有步兵二十萬，另有猶大人一萬。5 掃羅到了亞瑪力的京城，在河谷中設下埋伏。6 掃羅對基尼人說，去罷，你們離開亞瑪力人下去，恐怕我將你們和亞瑪力人一同殺滅；因為以色列眾人從埃及上來的時候，你們曾以恩慈待他們。於是基尼人離開亞瑪力人去了。7 掃羅擊打亞瑪力人，從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書珥，8 生擒了亞瑪力人的王亞甲，用刀滅絕亞瑪力的眾民。**\*9** 掃羅和百姓卻憐惜亞甲，也愛惜上好的羊、牛、肥畜、羊羔，並一切美物，不肯滅絕；凡下賤和無價值的，都滅絕了。13 撒母耳到了掃羅那裡，掃羅對他說，願耶和華賜福與你，耶和華的話我已履行了。14 撒母耳說，我耳中聽見的這羊叫、牛鳴，是怎麼回事呢？15 掃羅說，這些是從亞瑪力人那裡帶來的；因為百姓愛惜上好的牛羊，要獻與耶和華你的神；其餘的，我們都滅絕了。**\*22** 撒母耳說，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？看哪，聽從勝於獻祭；聽命勝於公羊的脂油。**\*23** 悖逆與行邪術的罪相等；頑梗與拜虛神和家神相同。你既厭棄耶和華的話，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。

**撒母耳記上17:37**

37大衛又說，耶和華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，也必救我脫離這非利士人的手。掃羅對大衛說，你去罷，耶和華必與你同在。

**詩篇132:1-5 (4-5), 13-16 (14-16);**

1耶和華阿，求你記念大衛，記念他所受的一切苦難。2他怎樣向耶和華起誓，向雅各的大能者許願，說，3我必不進我的帳幕，也不上我的床榻；\*4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，也不容我的眼皮打盹；\*5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，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。13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，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，\*14說，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；我要住在這裡，因為是我所願意的。\*15我要豐厚的賜福與其中的糧，使其中的窮人飽得食物。\*16我要使其中的祭司披上救恩，其中的虔誠人大聲歡呼。

**彼得前書4:1; 5:5-6**

1基督既在肉身受過苦，你們也當用同樣的心思武装自己，（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，就與罪斷絕了；）5照樣，年幼的，要服從年長的；你們眾人彼此相待，也都要以謙卑束腰，因為神敵擋狂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6所以你們要謙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使祂到了時候，可以叫你們升高。

註解	撒 上 15:9 註 1; 23 註 1,2; 詩 132:14 註 2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週四 12/30**

**第七篇：大衛豫表基督這真大衛—神要來之國的王**

**第八篇：大衛的後裔成為神的兒子**

**相關經節****撒母耳記下7:16; 23:1-2;**

7:16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你面前永遠堅立；你的國位必永遠堅定。23:1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：耶西的兒子大衛，那被興起得高位，為雅各的神所膏，以以色列的美歌者，宣告說，23:2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，祂的話在我舌頭上。

**阿摩司書9:11**

11到那日，我必建立大衛倒塌的帳幕，堵住其中的破口，把那毀壞的建立起來，重新修造，像古時一樣；

**馬太福音1:1, 6; 12:1-4**

1:1耶穌基督，大衛的子孫，亞伯拉罕子孫的家譜：

1:6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作過烏利亞妻子的生所羅門，12:1那時，耶穌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，祂的門徒餓了，就掐起麥穗來喫。12:2法利賽人看見，就對祂說，看哪，你的門徒在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。12:3耶穌卻對他們說，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作的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12:4他怎樣進了神的殿，他們且喫了陳設餅，就是他不可喫，跟從他的人也不可喫，惟獨祭司纔可喫的。

**撒母耳記下7:12-14;**

12你在世的日子滿足，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，我必興起你腹中所出的後裔接續你，我也必堅定他的國。13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；我必堅定他的國位，直到永遠。14我要作他的父，他要作我的子。他若有了罪孽我必用人的杖，用世人的鞭責打他；

**詩篇2:6-7**

6說，我已經立我的王在錫安我的聖山上了。7受膏者說，我要傳述耶和華的命令；祂曾對我說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了你。

**使徒行傳13:23, 33;**

23從這人的後裔中，神已經照著所應許的，給以色列帶來一位救主，就是耶穌。33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完全應驗，叫耶穌復活了，正如詩篇第二篇上所記“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了你。”

**羅馬書1:3-4; 8:29;**

1:3 論到祂的兒子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：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，1:4按聖別的靈說，是從死人的復活，以大能標出為神的兒子；8:29因為神所豫知的人，祂也豫定他們模成神兒子的形像，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

**啟示錄22:16**

16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，為眾召會將這些事向你們作見證。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，我是明亮的晨星。

註解	撒 下 7:11 註 1; 12 註 1,2; 13 註 1; 14 註 1
----	--

**週五 12/31**

**第九篇：召會作基督身體之生機的建造，乃是藉著屬靈新陳代謝的過程，照著信徒對內住基督的內裏經歷**

**第十篇：大衛、米非波設、以及神的恩慈**

**相關經節****以弗所書3:16-21;**

16願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用大能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，17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裡，叫你們在愛裡生根立基，18使你們滿有力量，能和眾聖徒一同領略何為那闊、長、高、深，19並認識基督那超越知識的愛，使你們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。20然而神能照著運行在我們裡面的大能，極其充盈的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；21願在召會中，並在基督耶穌裡，榮耀歸與祂，直到世世代代，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**希伯來書3:6**

6但基督為兒子，治理神的家；我們若將因盼望而有的膽量和誇耀堅守到底，便是祂的家了。

**撒母耳記下9:1, 3, 6-8, 10-13;**

1大衛問說，掃羅家還有剩下的人沒有？我要因約拿單的緣故，以恩慈待他。3王說，掃羅家還有人沒有？我要以神的恩慈待他。洗巴對王說，還有約拿單的一個兒子，是兩腿殘廢的。6掃羅的孫子，約拿單的兒子米非波設來見大衛，面伏於地叩拜。大衛說，米非波設。米非波設說，僕人在此。7大衛說，你不要懼怕，我必因你父親約拿單的緣故，以恩慈待你，將你祖父掃羅一切的地都歸還你；你也可以常在我席上喫飯。8米非波設又叩拜，說，僕人算甚麼，不過如死狗一般，竟蒙你這樣看顧！10你和你的眾子，並你的眾僕人，要為他耕種田地，把所產的拿來供他食用；你主人的兒子米非波設要常在我席上喫飯。洗巴有十五個兒子，二十個僕人。11洗巴對王說，凡我主我王吩咐僕人的，僕人都必遵行。王又說，米非波設必在我席上喫飯，如同王的一個兒子。12米非波設有一個小兒子，名叫米迦。凡住在洗巴家裡的人都作了米非波設的僕人。13於是米非波設住在耶路撒冷，因為他常在王的席上喫飯。他兩腿都是瘸的。

**以弗所書2:7**

7好在要來的諸世代中，顯示祂在基督耶穌裡，向我們所施恩慈中恩典超越的豐富。

註解	撒 下 7:16 註 1; 9:7 註 1; 弗 2:7 註 4; 3:17 註 1; 來 3:6 註 1
----	---

週六 1/1

**第十一篇：大衛與亞比該豫表爭戰的基督與爭戰的召會**

**第十二篇：從撒母耳記裏五個主要人物，看關於享受美地屬靈的原則、生命的功課以及聖別的警告**  
**相關經節**

**撒母耳記上25:3, 23-24, 27-31, 39-42**

3那人名叫拿八；他的妻子名叫亞比該，是個有見識形貌美麗的婦人。拿八為人剛愎，行事兇惡；他是迦勒族的人。23亞比該見大衛，便急忙下驢，在大衛面前臉伏於地叩拜，24俯伏在大衛的腳前，說，我主阿願這罪孽單單歸我；求你讓婢女向你進言，請你聽婢女的話。27如今求你將婢女給我主送來的這禮物，給跟隨我主的少年人。28求你饒恕婢女的罪過；耶和華必為我主建立穩固的家，因我主為耶和華爭戰；並且在你平生的日子，你身上查不出有甚麼惡來。29雖有人起來追逼你，尋索你的性命，我主的性命卻在耶和華你的神那裡，包裹在生命的囊中；你仇敵的性命，耶和華必拋去，如從機弦甩出去一樣。30到了耶和華照祂論到你所說的一切好處待我主，立你作以色列的領袖時，31我主必不至因曾無故流人的血，為自己報仇，而良心有虧，心中不安。耶和華善待我主的時候求你記念婢女。39大衛聽見拿八死了，就說，耶和華是當受頌讚的，因我從拿八手中所受的羞辱，祂已為我伸了冤，又阻止僕人行惡；耶和華也使拿八的惡歸到他自己頭上。於是大衛打發人去，向亞比該題說要娶她為妻。40大衛的僕人到了迦密見亞比該，對她說大衛打發我們來見你，要娶你為妻。41亞比該就起來面伏於地，說，你的使女情願作婢女，洗我主僕人的腳。42亞比該急忙起身，騎上驢，帶著五個跟隨她的使女，跟從大衛的使者去，作了大衛的妻子。

**撒母耳記上3:1-3, 21; 20:42; 31:2; 15:23;**

3:1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。當那些日子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異象。3:2一日，以利睡臥在自己的地方；他眼目已經昏花，不能看見。3:3神的燈還沒有熄滅；撒母耳睡臥在耶和華的殿中，那裡有神的約櫃。3:21耶和華繼續在示羅顯現；因為耶和華在示羅藉著祂的話，將祂自己啟示給撒母耳。

20:42約拿單對大衛說，你平平安安的去罷，因為我們二人曾在耶和華的名裡起誓說，願耶和華在你我中間，並你我的後裔中間為證，直到永遠。大衛就起身走了，約拿單也往城裡去了。31:2非利士人緊追掃羅和他兒子們，擊殺了掃羅的兒子約拿單、亞比拿達、麥基舒亞。15:23悖逆與行邪術的罪相等；頑梗與拜虛神和家神相同。你既厭棄耶和華的話，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。

**撒母耳記下12:9-10, 14**

9你為甚麼藐視耶和華的話，行祂眼中看為惡的事？你用刀擊殺赫人烏利亞，又娶了他的妻子作你的妻子。你是藉亞捫人的刀殺了他。10你既藐視我，娶了赫人烏利亞的妻子為妻，故此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。14只是你因著行這事，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。故此，你所得的兒子必定要死。

註解	弗 6:11 註 1,2; 撒 上 3:20 註 1; 31:2 註 1; 15:9 註 1; 12 註 1; 23 註 1,2; 撒 下 12:10 註 1
----	---

**主日 1/2 哈利路亞, 榮耀歸主**

**羅馬書8:28-39**

28還有，我們曉得萬有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。29因為神所豫知的人，祂也豫定他們模成神兒子的形像，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30祂所豫定的人，又召他們來；所召來的人，又稱他們為義；所稱為義的人，又叫他們得榮耀。31這樣，對這些事，我們可說甚麼？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抵擋我們？32神既不吝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有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？33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？有神稱我們為義了。34誰能定我們的罪？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，而且已經復活了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還為我們代求。35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？難道是患難麼？是困苦麼？是逼迫麼？是飢餓麼？是赤身麼？是危險麼？是刀劍麼？36如經上所記：“我們為你的緣故，終日被殺，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”37然而藉著那愛我們的，在这一切的事上，我們已經得勝有餘了。38因為我深信，無論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現今的事，是要來的事，是有能的，39是高，是深，或是別的被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，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

參讀:

撒母耳記生命讀經第 2, 7, 14, 19, 26, 30 篇

紐約市召會

網站 [www.churchinnyc.org](http://www.churchinnyc.org) 及 [www.churchnyc.org](http://www.churchnyc.org)